

证券代码：300172

证券简称：中电环保

公告编号：2015-034

#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1、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内的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王政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修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唐修杰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电环保	股票代码	30017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安翔	张维	
电话	025-86533202	025-86533261	
传真	025-86524972	025-86524972	
电子信箱	zax@ce-ep.com	zhangweic@ce-ep.com	

##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股东变化

### (1) 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73,050,366.83	255,013,942.23	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40,354,818.25	30,275,780.31	3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8,613,946.64	27,155,549.35	4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745,471.24	-2,281,097.68	-940.9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703	-0.0135	-420.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9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9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6%	3.45%	0.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8%	3.10%	0.9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93,672,818.23	1,325,732,740.45	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955,532,877.72	932,078,059.47	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8270	5.5153	-48.74%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29,040.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309.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7,440.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61.63	
合计	1,740,871.6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软件集成电路增值税退税	266,159.00	本年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 （2）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5,79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政福	境内自然人	28.98%	97,941,336	73,456,002		
周谷平	境内自然人	5.22%	17,655,622	13,241,716		
林慧生	境内自然人	5.21%	17,600,248	13,200,186		
宦国平	境内自然人	3.24%	10,964,672	0		
尹志刚	境内自然人	3.24%	10,949,900	0		
朱来松	境内自然人	1.78%	5,999,502	4,499,626		
曹铭华	境内自然人	1.18%	4,000,000	0		
桂祖华	境内自然人	1.13%	3,828,364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天弘安康养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2,781,400	0		

袁劲梅	境内自然人	0.81%	2,749,744	2,062,30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 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 年公司积极制订战略发展规划，以工业水处理、市政污水处理、固废处置以及烟气治理等四大主营业务及一个综合服务平台的“4+1”产业发展格局，加快市场拓展、加速科技创新、提升企业品牌，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为“环境治理综合服务商”。2015 年上半年，公司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开展工作，经营业绩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27,305.04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7.07%；利润总额 4,940.9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8.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35.4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3.29%。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利润保持持续增长，其中：工业废水污水处理及市政污水处理业务利润增长较快，污泥干化协同发电和烟气治理业务利润同比增加。

**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回顾如下：**

#### 1、市场开拓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新承接合同额 2.03 亿元，其中：工业水处理 1.91 亿元、烟气治理 0.12 亿元。承接的代表性项目有：红沿河核电 5、6#机凝结水、粤电黄埔电厂四期补给水等。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确认收入的在手合同金额合计为 11.58 亿元（注：不包括按污泥处理量核算收入的南京污泥干化协同发电 PPP 示范项目）。

#### 2、项目实施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对项目实施精细化管理和推行项目经理负责制的考核模式，既按时保质的完成了一批重点项目的实施，也培养、锻炼出了一批优秀的项目实施和管理人员。截止到报告期末，部分在实施项目进展如下：中广核阳江核电 5、6 号机组凝结水项目，处于设备制造阶段，中核田湾核电 3、4 号机组凝结水项目，处于设备交货阶段，华能石岛湾核电二回路汽水取样和化学加药，处于设备制造阶段；中盐昆山煤化工废水零排放系统技术开发及工程应用，处于设备交货、安装阶段；宁东化工新材料园区污水处理厂 EPC，处于施工及设备制造阶段；银川市第七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处于施工招标阶段；江宁南区污水处理厂 EPC，处于土建施工阶段；绍兴江滨热电烟气治理项目，处于现场施工阶段；南京污泥干化协同发电 PPP 示范项目，已进入环保最终验收阶段。

#### 3、技术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共获得新授权专利 33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2015 年公司获批“江苏省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项目，通过该计划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促进技术创新、增强市场竞争力。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和技术研发体系得到了提升和完善，整体技术实力在稳步提升，为公司今后的发展提供了新技术、新产品的支撑。

#### 4、平台建设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打造的“一区、两联盟、一中心”的环保创新和科技服务平台正在积极推进，环保科技成果展示中心、技术培训中心和交易市场等载体建成并投入使用，逐步实现了服务于环保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及产业化的功能，提高了公司在行业的影响力，提升了公司的内在价值。

### (2)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凝结水精处理	59,009,943.59	43,992,216.69	25.45%	-37.20%	-38.12%	1.11%
废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	79,655,961.10	48,591,080.56	39.00%	27.97%	20.11%	3.99%
给水处理	17,906,893.90	11,727,362.62	34.51%	-50.42%	-59.24%	14.17%
水汽集中监控和化学注入系统	16,570,068.36	9,411,845.91	43.20%	8.64%	-11.06%	12.58%
工业烟气处理	23,597,286.28	16,121,466.05	31.68%	49.48%	25.17%	13.27%
市政固废处理	23,520,622.09	18,746,700.38	20.30%	642.35%	1,006.90%	-26.25%
市政污水处理	43,987,302.74	30,547,579.30	30.55%	102.38%	94.55%	2.80%

**(4)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